

耦合视角下基层党建引领乡村共治的逻辑、 张力和路径

刘双,余智勍

(华中农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湖北武汉430070)



摘要 随着乡村振兴战略的推进和乡村社会的不断发展,基层党建单向“嵌入”乡村治理模式的局限性不断凸显,而通过“耦合”多元治理力量以引领乡村共治的模式具有重要的价值意蕴。在乡村共治的过程中,基层党建发挥引领作用,耦合乡村多元治理力量,不但能促进乡村善治,同时又可以提升基层党建的引领力,从而将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坚强的战斗堡垒。在耦合视角下,基层党组织通过价值耦合、利益耦合、权力耦合等机制实现引领乡村共治的目的,但现实中存在文化、经济、政治等三重张力,具体表现为价值追求的失范、资源分配的失序和治理权力的失衡,需要基层党建通过价值耦合以重塑乡村“公共性”价值共识、利益耦合以构建共创共享的利益共同体,权力耦合以构建上下连通横向协作的治理结构,从而引领乡村共治,助力乡村振兴。

关键词 基层党建;乡村共治;耦合机制;乡村振兴

中图分类号:D267.2;D422.6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3456(2023)02-0131-08

DOI编码:10.13300/j.cnki.hnwkxb.2023.02.013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关键在党”^[1],而“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仍然在农村”^[1],必须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乡村治理,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提出,“推进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持续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把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有效实现党的领导的坚强战斗堡垒”^[1],在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过程中,必须建强战斗堡垒,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不断凝聚人才,动员群众,形成新时代乡村共治合力,这是我国乡村基层治理的独特优势。

党的十八大以来,基层党建主要通过“嵌入”实现对乡村治理的引领,构筑共建共治共享的乡村治理新格局,有效促进了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但难免会存在些许问题。一方面,仅靠基层党建的嵌入,容易导致基层党组织变为国家的代理人,乡村治理走向行政化,难以充分调动多元主体力量,难以挖掘乡村沉睡资源,最终影响社会力量优势的充分发挥;另一方面,乡村治理和基层党建都是一个动态过程,基层党组织需要通过具体的实践来不断锻造自身的引领力,基层党建的单向嵌入容易导致自身的刻板化和涣散化,难以促进党组织自身的建设和完善。这种困境主要根源于政党引领与基层治理之间的相合性,即在耦合视角下如何实现基层党建引领乡村共治,从而激活党建与动员社会力量。

目前,关于耦合视角下的基层党建引领乡村共治,学者们进行了相关探索。曹海军等认为目前研究依然沿用党建“嵌入”的分析话语,或者仅从治理的单一视角论述,缺乏对新时代背景下基层党建引领乡村治理的整体性认知^[2]。章荣君认为在新时代背景下,基层党建需要以乡村治理中具体的现实问题为“抓手”来激活,乡村治理也需要基层党建的政治性来重塑其公共性与主体性,两者之间需要形成联动互嵌和双向赋能的体制结构^[3]。宋道雷认为党建与基层治理所体现的关系并非是一种

单向的此消彼长关系,而是一种专业主导、嵌入共生和党建引领基础上的良性互动关系^[4]。刘伟等认为,在不断推进基层党组织自身建设的同时,应重构党组织与基层社会之间的联系,构建党社共同体,使得基层党建与乡村社会共同发展^[5]。也有学者深入研究了基层党建在引领乡村共治的过程中党建与乡村多元主体的双向互动,王浦劬等研究发现,通过“权力结构的一体化运作”“党建元素的标识性感召”和“党群动员的人格化示范”三大机制的功能联动,能够塑造基层群众对党组织的政治认同,从而强化党的执政基础^[6]。吴高辉等研究发现党建引领既从价值、权威与利益等方面耦合多元治理力量,又从共识、动员与分配等方面调适基层政权与乡村社会治理间的需求差异,从而塑造党建引领乡村共治的格局^[7]。

综上所述,既有政策和学术研究为基层党建引领乡村共治提供了方向指引,而党建引领乡村共治为何要从“嵌入”向“耦合”转变?在耦合视角下,实现党建引领乡村共治的内在张力何在?又如何消除这些张力?深入挖掘这些问题,探究基层党建引领乡村共治的发展路径,有助于实现加强基层党建和引领乡村共治的双重目标。

一、从“嵌入”到“耦合”的嬗变逻辑

1. 何以要为:“嵌入”的实践限度

在“嵌入”视角下,基层党组织和乡村社会力量是相对独立存在的,主要通过前者的单向政治覆盖加强引领作用。随着“嵌入”的不断发展,两类问题逐渐凸显:一是嵌入过多,易导致两方面问题:一方面,基层党组织对乡村形成全面控制,村民难以发挥乡村治理的主体力量。随着基层党组织的深入渗透,党组织的“引领”异化为“行政管理”,乡村治理呈现科层化倾向,乡村民主空间被压缩,村民话语权缺失,表达民主的渠道和平台易受到阻碍,使得本就处于弱势地位的乡村自治组织缺乏集体行动力而难以发挥应有作用。另一方面,易导致党组织运行的内卷化。基层党建嵌入乡村社会的关键是扩大党组织在乡村各领域的覆盖,如果与乡村其他组织的基本原则、发展规律、活动特征、运行机制等尚未实现有效的对接与融合,会导致政党内部同其他组织的运行产生一定程度的冲突^[8],后果则是消耗的人力物力财力逐步增加,但乡村社会的发展却并未得到实质性进步。二是嵌入不足,易导致基层党组织与群众产生疏离。取消农业税后,乡村集体经济式微,同时随着市场经济的逐步发展,人口流动性加大,乡村开始分散化。此时,基层党组织逐渐失去与群众深入交流的天然契机,一些党员干部不愿再与群众深入打交道,片面地把完成党建日常工作当作嵌入乡村社会,导致顾党建而不顾乡村治理,顾自身工作而忽视村民需求。在开展乡村活动方面,流于形式、老套、空洞的现象依然存在,群众参与积极性不高,难以形成乡村共治,党群联系易变得松散,党建“悬浮化”现象日益凸显,容易导致基层党组织弱化、虚化,致使乡村社会呈现出一种“半自治半行政”的状态^[9],从而影响其引领作用发挥,难以形成有效的共治格局。

2. 何以可为:“耦合”的价值意蕴

在“耦合”视角下,乡村治理并非是自上而下的行政命令行为,而是基层党建引领下的多元主体协同共治的活动,是基层政权与基层社会之间的良性互动结构性关系的耦合调适过程^[7]。在此过程中,基层党组织和乡村社会力量是一个整体,更加注重系统原则,它不仅关注基层党建对乡村治理的引领,更关注引领过程中的党群(社)的融合,特别是能形成党群(社)共治、党群(社)功能互补的体制机制,实现党建引领下的乡村共治。

从理论价值来看,耦合视角下的党建引领乡村共治是党的群众路线的生动体现。群众路线是党的生命线,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指出:“全党要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树牢群众观点,贯彻群众路线,尊重人民首创精神,坚持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1]。在耦合过程中,党将意志传递给群众,通过健全乡村自治组织,尊重群众的意愿,发扬乡村民主,激活乡村内生动力,通过引导群众共同开展乡村建设,不断向下赋权,从而突显出乡村群众自治的主体地位,体现了党的群众路线的本质特征。从实践价值来看,一方面,有利于动员乡村社会整体力量,汇

聚起乡村治理的强大合力。在乡村治理中,仅靠基层政治力量的推动显然难以实现宏伟目标,需要以社会力量为基础不断贯彻巩固。在耦合视角下,党建引领不仅关注党建嵌入乡村的覆盖度,更关注通过耦合达到将党组织正式力量与乡村非正式力量统筹起来的目的。在此过程中,党与人民群众保持紧密的血肉联系,形成了乡村共治的强大合力,正体现了二十大报告中“团结就是力量,团结才能胜利。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必须充分发挥亿万人民的创造伟力”^[1]。另一方面,有利于提升基层党建的引领力,从而将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坚强的战斗堡垒。为了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基层党组织必须构建一定的机制、采取一定的措施、实行相应的动员才能与社会力量相耦合,从而不断激活基层党组织自身建设,加强基层党组织权威。

总之,通过耦合,党建引领能够促使党组织与社会力量达成统一行动,实现党员干部“关键少数”带动社会“绝大多数”,群众逐渐从“站着看”转变为“跟着干”“主动干”,在这个过程中,群众力量得以调动,同时党组织政治地位得以巩固,党群联系也更加紧密,更好地实现乡村共治。

3. 以何而为:“耦合”的作用机制

基层党建引领乡村共治的核心在于动员多元治理力量,以达到“一核多元”的治理格局。然而,乡村中的各类治理主体并非天然地共治,需要引领驱动,那基层党组织通过什么机制发挥自身引领作用,从而动员社会多元力量实现乡村共治?可以从三个方面挖掘其耦合机制。

第一,乡村共治是乡村多元力量的集体行动,遵循集体行动的逻辑。一方面,乡村与集体在基本内涵上具有相同的归属。乡村的概念可以从地理、功能等层面进行界定,但无论如何,它核心内涵仍然是在一定区域内一定人群的聚落,这些人群以从事农业生产或农业相关生产为主,具有相似的生活方式和思维方式,他们构成一个生产生活共同体。从这个意义上看,乡村即人类集体的一种形式。另一方面,乡村共治的基础并不是冲突和抗争,而主要靠乡村多元力量的合作共赢,乡村共治目标的实现离不开乡村多元力量的集体行动,否则力量分散,难以形成合力,甚至成为阻力。

第二,乡村多元力量的集体行动需要坚持党建引领。从理论上讲,人类的任何重大认识和实践活动,都是有组织的,都需要坚强的领导核心;从历史上看,中国乡村革命、建设和改革的整个过程,作为无产阶级政党的中国共产党都发挥了坚强的引领作用,推动了中国乡村的整体发展;从现实看,农业农村现代化任务的艰巨性和社会多元力量的整合都对中国共产党的引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使乡村多元力量向着共同的方向集体行动,为了实现乡村共治,必须保证党的领导在场,充分发挥党建引领的作用,把党的主张变为集体行动的指南。

第三,党组织需要在耦合的基础上整合动员乡村多元力量。大量学者从结构主义、功利主义和建构主义的角度分析人类集体行动的动力,提出意识共识、共同利益、社会构建等都是集体行动的关键要素^[10]。其一,价值共识是实现乡村共治的前提。通过重塑价值取向,形成价值共识,从而感召多元治理主体达成集体行动,由此形成“重塑价值—价值共识—乡村共治”的价值耦合机制;其二,利益共创是实现乡村共治的重要动力。理性自利的个体行动者会权衡参与集体行动的预期收益和成本,寻求规避参与成本的可能性,趋向于搭便车的机会主义^[11]。通过公共资源的合理分配,将个体行动者联结成利益共同体,由此形成“资源分配—利益共创—乡村共治”的利益耦合机制;其三,权力共享是实现乡村共治的重要保障。善治不是单纯靠党组织权威的推进,而是要在此基础上向下赋权,形成合理的权力结构,目的是激活基层自治主体的能动性,实现权威与自治之间的互融共生和包容发展^[12],由此形成“向下赋权—权力共享—乡村共治”的权力耦合机制。从现代党建理论和实践来看,只有作为执政党的中国共产党才有政治权威动员社会多元力量,通过价值耦合、利益耦合和权力耦合,从而凝聚社会共识,带动共创利益和赋予权力共享,最终引领乡村共治。

二、基层党建引领乡村共治的内在张力

基层党建可以通过价值耦合、利益耦合、权力耦合达到党群(社)共融,构建乡村共治格局。然而,乡村治理实际中存在一系列张力,对党建引领乡村共治形成一定阻碍,主要体现在文化、经济和政治三个方面,具体表现如下。

1. 文化张力:价值追求失范

基层党建引领乡村共治需要党群(社)之间形成共同的公共性价值取向,以有利于凝聚价值共识和统一思想。在中国传统文化中,“公共性”代表的更主要是伦理道德上的价值规范,如“大公无私”“天下为公”均有此意。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的建立,克己奉公、无私奉献等集体主义价值观念和公共性价值取向更加深入人心。然而,随着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运行,个人主义、自由主义、拜金主义逐渐滋生,对集体主义和公共性价值取向形成很大的冲击。从社会大背景来看,传统乡村的“熟人社会”已经转变为“半熟人社会”,乡村场域道德舆论的约束功能日渐消解,乡村群众的功利思想日趋严重,集体主义观念淡化,邻里支持系统日趋弱化,“小农经济”思想盛行,乡村治理的“公域”难以调控个体的“私域”。从基层党组织来看,党组织虽然有公共性价值构建的任务,但税费改革之后,以集体经济为联结的纽带被打破,一些党组织与群众之间建立的联系日趋弱化,其主要工作变为了完成上级安排的任务,以上为主以下为辅,忙于日常的填写表格,整理资料,向上汇报情况等,不再是动员群众,乡村公共性逐渐缺失^[13],党群关系逐渐疏离,导致基层党建缺乏引领乡村共治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基层政权的运转呈现出一种“不出事逻辑”^[14]。从乡村群众来看,社会流动性不断加大,青壮年劳动力逐渐进城务工,乡村群众逐渐分散化、个体化,容易导致乡村治理要素分布松散,要素间缺乏有效的协同^[15],农民越来越关注个体利益的得失而漠视乡村整体的公共事务。

受价值追求失范的影响,基层党组织缺乏动员群众的积极性,村民缺乏对公共事务的关注和回应,导致党群(社)之间缺乏共治的价值共识。

2. 经济张力:资源分配失序

在市场经济体制下,乡村多元主体会根据自身的利益考量而产生不同的行为逻辑,地方势力也极为可能与基层政府结盟形成“基层政府+地方势力”的“分利秩序”,导致国家涉农政策在落地中途被加码、变形,涉农利益资源被侵蚀,资源分配呈现无序化。从农民的角度来看,其利益考量在于外部资源对自身生产、生活带来的影响^[16]。而随着传统乡村社会向现代化的转型,乡村社会呈现出原子化结构,基层政权与群众之间存在信息差,加之现代社会利益的纵横交错,这也就导致了文化程度本就相对较低的村民对待国家涉农政策和资源大多停留在驻足观望的阶段,而没有主动参与。有些村民甚至产生“等靠要”的思想,国家涉农资源难以全面充分地精准“涉农”。从基层党组织的角度来看,有些地方基层党组织的利益会被异化成为当地党员干部的自身利益。基层党组织是上承国家下接农民的关键一环,是涉农资源与涉农对象衔接的关键桥梁,由于利益的分化加上“应付型”党组织对政策执行的乏力,涉农资源的分配存在一定的“灰色地带”,使得国家消耗了大量的经济成本、人力成本、时间成本,但乡村治理效果却难见起色。从地方势力的联结来看,地方势力与一些政治信仰不坚定的基层干部会达成利益结盟,这些基层干部表面上通过花费较大的成本落实“硬任务”让领导满意,实际上是为了获得上级领导在“软资源”分配时的照顾和倾斜,而且对基层干部进行管理和监督的难度相对较大。因此,国家资源在下乡中会被各方势力所侵蚀,资源下乡出现“跑冒滴漏”,乡村的发展被束缚在以国家资源为纽带的利益链条之上,导致乡村治理的内卷化。

受资源分配失序的影响,基层党建的主要工作不再是引领乡村共治,党组织和群众的行为开始遵从自身的利益逻辑,致使二者缺乏共治的黏合力量。

3. 政治张力:治理权力失衡

在基层党建引领乡村共治的过程中,既要保持基层党组织的权威性,也要发挥乡村社会多元主体的力量,但若党组织权力过度集中,乡村自治组织权力过于弱小,这种权力失衡显然不利于社会力量的充分动员。“治理权力”的失衡可以从两方面分析。从基层党组织来看,党组织权力嵌入过度,致使在现实中存在基层党组织对乡村治理事务的“直接包办”和“直接替代”的趋向^[17]。一方面,随着国家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乡村社会亟需基层党组织为其“造血”,重塑乡村活力,但基层党建嵌入“过度化”导致乡村治理变为了单一的行政管理,这显然与国家顶层设计的意涵相违背。另一方面,乡村

群众知识文化水平相对较低,维权意识淡薄,人脉资源稀缺,获得信息较少,乡村又缺少有效的反馈监督机制和平台,乡村群众难以对基层政权产生一定的监督和约束作用,导致基层政权长期的高度行政化运作。从乡村自治组织来看,乡村自治权力弱化,表现为乡村自治组织的缺位。随着国家城镇化的进行和经济结构的转型,农村大量青年劳动力逐步向城市转移,出现组织成员“离村化”^[18]、自治组织虚置、空转等倾向。同时留守农村的一些基层干部、德高望重者与现代化科技管理之间存在隔阂,运用信息化设备的能力较低,加上其受教育程度不高,难以有效地承担起当下乡村自治的重大责任,乡村自治陷入“空心化”泥淖。

受权力失衡的影响,乡村治理的秩序可能呈现出由基层党组织全面管控乡村发展的趋势,而乡村自治组织难以发挥其能动性,这种不平衡的权力关系使得乡村共治缺乏“耦合”的权力基础。

三、耦合视角下基层党建引领乡村共治的发展路径

从上述分析可知,基层党建引领乡村共治的过程中存在文化、经济和政治上的三重张力,表现为价值追求的失范、资源分配的失序、治理权力的失衡,通过耦合可以实现价值共识、利益共享和权力重构,促进党建引领多元共治格局的形成。

1. 价值耦合:重塑乡村“公共性”价值共识

“公共性”是促使公民积极关心并参与公共生活以促成当代“社会团结”的重要因素,消除基层党建引领乡村共治的价值张力,需要重塑乡村“公共性”价值共识以凝聚行动力量。典型如四川省成都市战旗村^①,该村在基层党建的引领下,通过对党员干部政治信仰的巩固、开展各类民俗活动,重塑了“公共性”,调动了党员干部和村民的积极性,探索出社会协同治理的模式。具体如下:其一,加强党员干部队伍建设。乡村“公共性”的重塑离不开优秀“火车头”的带领,要强化党员干部责任意识,增强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这种凝聚力包括两层含义,一是增强基层党组织对内的凝聚力,培育党员干部公共精神,使整个党委上下一心,目标明确。二是增强基层党组织对外的凝聚力,通过组织活动、移风易俗、志愿服务使整个乡村社会在党的领导之下,由自上而下的行政命令转变为自下而上和上下并行的治理合力。该村一方面通过严格要求党员干部落实“三问三亮”工作制度^②,加强党员干部的政治意识和责任意识,打造了一批政治信仰坚定的干部队伍,以便协调回应群众诉求。另一方面,通过规范村民议事协商机制,建立“两委”联系党员、党员联系群众的机制加强了党群联系,将群众紧密团结在党组织周围。其二,大力营造“公共性”的价值氛围,打造集体主义文化,使村民由内而外地认同乡村“公共性”,破除集体行动困境。该村根据学生多、老人多的人口结构现状,实施“促国学经典 颂扬家风家训”和“老年人健康工程”两个社会工作项目,通过整合专科院校志愿者,开设各类兴趣培训课程以及开展环保公益活动等,营造了乡村“公共性”价值氛围。其三,大力宣传“公共性”的价值观念。可借助党员干部和村民的先锋模范事迹以树立榜样,通过媒体,海报,会议等形式宣传好人好事,并通过奖励机制驱动更多村民关心公共事务,融入公共氛围。该村通过在村民房屋门口制作安装自治管理积分卡,党员和管理服务队成员每日对房前屋后环境卫生开展检查,最后由党小组提名,村党员大会评定的形式,评选出该村示范户,并予以表彰公示。如此,该村村民在党员干部的引领示范下,激发了村民建设家乡的热情,使得村民更加关注乡村公共事务。另外,还可以通过设立乡村公共休闲区、养老区、活动区等打造村民的集体行动空间,通过开展乡村公共活动,传承乡村文化遗产,丰富乡村村民精神生活,形成乡村共同记忆,以精神共鸣重塑乡村“公共性”。

2. 利益耦合:构建共创共享的利益共同体

在乡村振兴大背景下,国家资源优先向乡村输入,此时,基层党建如何耦合乡村各类主体以承接国家下乡资源并进行有效分配,确保国家资源的“精准落地”。解决这一问题,基层党建可通过构建共创共享的利益共同体,将乡村多元治理主体的利益进行联结,为乡村共治增添“黏合剂”。典型如

① 此案例与后文的罗溪镇案例均源于中央农办、农业农村部在2019年发布的《全国乡村治理典型案例》。

② “三问”即自己入党为了什么、作为党员做什么、作为合格党员示范带动了什么。“三亮”即党员亮身份、亮承诺、亮实绩。

福建省泉州市洛江区罗溪镇,该镇构建党建“同心圆”乡村末梢治理机制,将不同的利益主体凝聚在以基层党组织为圆心的周围。具体为:其一,利益诉求的耦合。利益耦合的前提需要各类利益主体表达诉求,因此,该镇探索由党员、小组长、村民代表和各类人才组成的“党群圆桌会”处事制度,拓宽群众表达利益诉求的渠道和载体,将党群的利益诉求摆在桌面,共同协商,凝聚利益共识。其二,利益资源的耦合。该镇党员干部通过深入山林、田间调研,整理出该区域内可利用的自然人文资源,通过“党群圆桌会”进行协商,共同策划出特色经济发展项目13个,并得到了相应财政资金和政策支持。如此:在盘活沉睡资源的基础上,一方面,党组织通过特色经济发展项目得到了国家资源的输入和企业的投资,另一方面,村民合作入股,保障了群众收益。二者利益得到耦合,乡村振兴得到助力。其三,利益主体的耦合。基层党组织可利用乡村闲置资源或现有资源,通过制定相应政策制度,吸引外来企业进行投资,打造由基层党建引领,“乡村组织+社会组织”的利益共同体。如一方面,该镇盘活村集体土地和农村自有土地,实行土地、房屋入股,村里统一规划建设,引进合适的投资者;另一方面,基层党组织联合村民成立的药材、食品、花卉、苗木、养殖等合作社,促成商业联盟,打造农村“党建+商务”云平台。既壮大了村集体经济,也增加了村民收入,还保障了外来企业的利益。

3. 权力耦合:构建上下连通、横向协作的权力结构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指出:“推动社会治理重心向基层下移,向基层放权赋能”^[19]。无论从政策导向还是现实需要来看,基层治理中要注重向下赋权。赋权是激发乡村自治组织潜在能力外在表达的重要手段,目的就是在基层党建引领之下,充分发挥自治组织的能动性,形成“基层党组织—乡村自治组织”的上下连通、横向协作的治理结构。如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在基层治理中坚持权责明确,推动五治融合,走出了一条乡村善治之路^①。

首先,构建上下连通的治理结构。一方面,基层党组织要构建起与群众沟通的桥梁,使党组织能有效听到民众的诉求。要搭建有效的群众反馈平台,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注重结果导向和价值导向,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有的放矢解决问题、反馈问题。另一方面,要明确乡村治理中的权责边界。第一,基层党组织要明确其任务是把握乡村治理的大方向而不是事必躬亲搞“一言堂”,要以“辅助者”的身份参与乡村治理。第二,乡村自治组织要扩大权责边界,主动参与乡村各项事务的管理,完善乡村自治制度。该区在乡村党员、村民代表、军人、老教师和返乡能人中选出村情民意信息员、政策法规宣讲员、矛盾纠纷调解员、移风易俗倡导员、特殊人群帮扶员,并由1名优秀党员担任议事长,成立“五员议事”工作室,打造了一批高素质的村民自治队伍,激发了群众自治的活力。

其次,构建横向协作的治理结构,促进“党群融合”,具体可从乡村“五治融合”入手。一是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以“政”促“治”。该区大力实施“墩苗、头雁、强基”工程,选优配强镇村党组织书记;扎实开展“红领章”先锋行活动,以“红”色教育、“领”办实事、建“章”立制,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二是提高乡村民主意识,促民自治。一方面,要培育农民的民主观念,加强对民主政策的宣传和讲解,普及相关民主知识,营造乡村民主氛围;另一方面,要完善村民议事制度,扩大乡村自治的民主范围,使乡村民主贯穿乡村工作全过程。三是加强乡村法治建设,以“法”促“治”。该区举办法治宣传活动,通过张贴海报、法律知识问答和举办通俗易懂的法律普及讲座使法治观念深入人心;采取“一村一辅警一法律顾问”的办法,发挥法治作用。四是加强乡村道德规范,以“德”促“治”。该区运用“村规民约”“十星级文明户”评选引导农民移风易俗,形成文明乡风。五是培养和输送科技人才,以“智”促“治”。该区通过构建与高校紧密的共建合作关系,为乡村输送相关科技和能人,发挥科技和人才的力量,为乡村治理服务。

① 此案例源于笔者长期调研和中国农网的报道:“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委书记江稳:牢牢扛起乡村振兴共同富裕的政治责任。”
<http://www.farmer.com.cn/2022/05/18/99893922.html>.

四、总结与讨论

乡村振兴背景下,一些基层党组织仅简单认为靠抓党建就一定能促进乡村振兴,未能意识到基层党建引领与乡村共治的耦合性。在耦合视角下对基层党建引领乡村共治的分析中,得出以下结论:其一,在乡村工作中,不能将基层党组织与乡村多元治理主体割裂开来,要明晰基层党组织与乡村多元治理主体是相辅相成的有机统一体,基层党建的引领对乡村治理有促进作用,而在党建引领乡村多元共治的过程中,基层党建的引领力又能得以塑造。其二,基层党建引领乡村共治符合政策导向和人民立场,有利于调动乡村整体力量,汇聚力,是一种双向赋能的良性共治模式。其三,基层党建在耦合多元治理主体过程中,发挥价值耦合机制、利益耦合机制、权力耦合机制的作用,以形成价值共识、达成利益共享、实现权力重构,进而实现乡村共治。其四,现实中存在一系列诸如文化、经济、政治等方面的张力对乡村共治的形成造成阻碍,可通过价值耦合以重塑乡村“公共性”价值共识、利益耦合以构建共创共享的利益共同体、权力耦合以构建上下联通横向协作的治理结构,促使党组织和乡村社会“耦合”发展,从而提升基层治理的效能。首先,在价值取向上,基层党组织要加强和乡村多元治理主体的沟通协作,主动走近群众、动员群众、依靠群众,拉近党群距离,营造“公”的价值氛围,塑造乡村“公共性”。其次,在利益联结上,基层党组织要与群众的利益诉求进行耦合,塑造相同的利益导向,通过盘活乡村闲置资源,吸引外来企业进行投资,将各类主体进行利益联结,以乡村振兴为目标,为乡村赋能。最后,在权力结构上,基层党组织要向下赋权,使党组织的正式力量与乡村多元治理主体的非正式力量形成互补,充分发挥乡村本土性力量优势,结合政治权力,以达到乡村工作效益的最大化。

虽然基层党建引领乡村共治能够为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提供一种新的工作思路,但仍有一个问题值得进一步探讨,即耦合共治的适用程度如何把握。由于中国乡村数量众多,不同乡村之间存在着明显的差异性,存在的问题亦具有复杂性。部分地区因经济发展落后,需要基层党建的过多嵌入甚至是党委包办才能实现乡村社会的稳定发展,这些地方如何发展自治力量;而有些地区经济发达,乡村自治力量强大,这些地方又如何保持党的领导权威,这些都是值得继续深入探讨的问题。另外,本文提供的是一种乡村工作思路和模式,而不同的乡村具有其独特且适合本乡村的工作方法,这需要学者们深入调研各个类型的乡村,用耦合的视角分析基层党建引领乡村共治,挖掘典型示范,为中国乡村振兴探寻更多的现实路径。

参 考 文 献

- [1] 习近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M].北京:人民出版社,2022.
- [2] 曹海军,曹志立.新时代村级党建引领乡村治理的实践逻辑[J].探索,2020(1):109-120.
- [3] 章荣君.新时代基层党建带动乡村治理效能提升研究[J].湖湘论坛,2021,34(4):48-57.
- [4] 宋道雷.共生型国家社会关系:社会治理中的政社互动视角研究[J].马克思主义与现实,2018(3):196-202.
- [5] 刘伟,王柏秀.村组党建引领乡村治理的进路与逻辑[J].广西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1,43(2):38-45.
- [6] 王浦劬,汤彬.基层党组织治理权威塑造机制研究——基于T市B区社区党组织治理经验的分析[J].管理世界,2020,36(6):106-119,248.
- [7] 吴高辉,汪文新.党建引领乡村社会治理现代化的中国经验与理论构建[J].甘肃行政学院学报,2022(2):66-75,126.
- [8] 孔卫拿.引领与自主:对嵌入式社会组织党建的思考[J].安徽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18,46(3):36-41.
- [9] 王惠林.乡村振兴视域下党组织社会的机制与运行空间——基于S省J镇党建创新实践的考察[J].南京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2,22(1):88-97.
- [10] 曾鹏,罗观翠.集体行动何以可能?——关于集体行动动力机制的文献综述[J].开放时代,2006(1):110-123.
- [11] 刘厚金.基层党建引领社区治理的作用机制——以集体行动的逻辑为分析框架[J].社会科学,2020(6):32-45.
- [12] 李小艺.“结构—能力”范式:基层党建引领社会治理的包容性耦合框架研究[J].中共天津市委党校学报,2020,22(3):21-29.
- [13] 贺雪峰.行政还是自治:村级治理向何处去[J].华中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9(6):1-5,159.

- [14] 贺雪峰,刘岳.基层治理中的“不出事逻辑”[J].学术研究,2010(6):32-37,159.
- [15] 岳奎,张鹏启.新时代党建引领农村基层治理路径探析[J].行政论坛,2022,29(3):82-89.
- [16] 夏琼.农民利益追求与农村社会冲突——关于农村部分“进村”项目的思考[J].学术界,2015(3):95-101.
- [17] 蔡文成.基层党组织与乡村治理现代化:基于乡村振兴战略的分析[J].理论与改革,2018(3):62-71.
- [18] 范柏乃,邵青,徐巍.后税费时代村级组织功能异化及其治理研究[J].浙江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13,43(3):177-188.
- [19] 中共中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N].人民日报,2020-11-04(1).

The Logic, Tension and Path of Primary-level Party Building Leading Rural Co-governance from the Coupling Perspective

LIU Shuang, YU Zhiqing

Abstract With the promotion of the rural revitalization strategy and the continuous development of rural society, the limitations of the one-way“embedded” rural governance model of primary-level Party building are increasingly prominent, and the model of leading rural co-governance through “coupling” multiple governance forces has important value. In the process of rural co-governance, primary-level Party building plays a leading role in coupling rural multiple governance forces, which not only promotes good governance in the rural area, but also enhances the leadership of primary-level Party building, thus building primary-level Party organizations into a strong battleground.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coupling, primary-level Party organizations achieve the goal of leading rural co-governance through the mechanisms of value coupling, interest coupling and power coupling. In reality, however, there are triple tensions of culture, economy and politics, which are embodied in the anomie of value pursuit, the disorder of resource distribution and the imbalance of governance power. It is necessary for primary-level Party building to reshape the value consensus of rural “public” through value coupling, to form a community of shared interests through benefit coupling, to build a governance structure of horizontal collaboration through power coupling, so as to lead the rural co-governance and help the rural revitalization.

Key words primary-level Party building; rural co-governance; coupling mechanism; rural revitalization

(责任编辑:陈万红)